

清代通史

蕭一山著

清代通史 卷上

商務印書館發行

* 〇一一一九四

中華民國十六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國難後第二版

(93232A)

清 代 通 史 三 册

卷上每册定價大洋肆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 作 者 蕭 一 山

版 權 所 有 究 必 印 翻

印 發 刷 行

商 务 上海 河南 路
印 書 館

發 行 所

商 务 上海 及 各 埠
印 書 館

今西龍序

清代史ヲ通觀スルニ、新興強健ナル滿洲民族ヲ骨トシ、數千年ノ教養ト文化トヲ有スル漢民族ヲ肉トシ、以テ一體ヲ成シ、外ニハ歷代中他ニ比類ナキ大版圖ヲ拓シ、諸民族ニ平和ヲ與ヘ、内ニハ人類ノ至寶タル文物ノ整理ヲ致セリ。此帝國ノ建設ナカリシナランニハ、西力ノ東進マ對シテ、我ガ亞細亞今日ノ有様ハ果シテ如何ナルモノナリシナランカ。清代ノ文勳武功ハ、歷史上ノ一偉觀ナラズヤ。然リ而シテ、清代史ハ宏大ニシテ複雜ナリ、加ウルニ先人ノ研究著述少ナキノ故ヲ以テ、其通史ノ著述ハ、一般通史ノ著述ノ困難ナルニ比シテ、更ニ困難ナリ。其通史ノ必要ノ特ニ切ナルモノアルニモ闇ラズ、從來世ニ公ニセラレタルモノ、其何國人ノ著作タルヲ問ハズ、見ルニ足ルモノ少ナキハ故ナキニアラザルナリ。此頃、蕭先生、此ノ困難ナル著述ニ志シ、「清代通史」ノ著シ、偶々余北京ニ客寓スルノ故ヲ以テ、其稿本ヲ示サル、余拜受之ヲ讀ムニ、浩繁ナル舊史料ヲ自家コ融和シ、幾多ノ新史料ヲ加ヘ、記述ノ按配宜シキヲ得、詳ニシテ正ナソ。實コ從來見ザルノ好著ニツテ之ヲ公刊セラレンニハ、世ヲ裨益スル所多大ナル可シ。但シ帝諱ヲ直書セシガ如キハ東洋ノ文化的精神ノ上ニ於テ、余ノ從フ能ハザル所ナレドモ、今敢テ論セズ。此書諸大家ガ多大ノ歲月ヲ費シテ著述センモノニ優リ、現時第一ノ好良ナルモノナル當リ、驚クベシ、著者蕭先生ハ、年齡僅コ二十二歳ヲ出デザ

ル青年學者ナリ。天賦ノ聰敏ヲ有シテ春秋工富ム、勉學止マザレバ、其造詣スベキ所實マ測ルベカラズ、必ズ世界の大史家トツテ立ツノ日アルベシ。余ハ蕭先生ニ敬服シ、更マ驚嘆コ堪エズ。此書ヲ内外人コ推奨ツ、併セテ先生ノ前途ヲ祝福ス。

北京に於て日本大正十二年十二月 今西龍

今西龍博士清代通史序譯文

我們通觀清代史，覺得他以新興的強健的滿洲民族爲骨子，以有數千年來的教養和文化的漢民族爲肌肉，合成一體，對外則拓展了歷代以來廣大無比的版圖，把平和給了諸民族；對內則整理了人類的至寶的文化。假使沒有這個清代的建設，那末，亞細亞因西方的東漸，現在果該成了個什麼樣子？清代的文勳武功，豈只是歷史上的一個偉觀？然而正因爲清代史宏大而複雜，加之先人的著述不多，所以著他的通史，比著一般的通史，更加爲困難。清代通史雖然是非常切要，但從來公諸於世的作品，無論是那一國人的著作，都很少可觀的，也就是因爲這個緣故。近來蕭先生立志從事於這個困難的工作，著成清代通史一書，剛好我作客於北京，他把稿本示我。我拜讀之後，覺得他能穀將浩瀚的舊材料，融化成自己的東西，又加上許多新史料，並且記述也安排得宜詳，而且確，實是從來得未曾睹的佳著！他的公刊，必定裨益於世不淺。不過把帝諱改成直書，在東洋文化的精神上，是我所不敢苟同，今且不論。可驚的，是這書比起諸大家費掉多少歲月所著述的都好，可算現時第一的佳著，而

著者蕭先生乃是一個年紀還不到二十二歲的青年學者。他既有天賦的聰明，又富於春秋，只須好學不倦，將來造詣，實未可限量，必有成為世界的大史家之一日。我敬服蕭先生之爲人更驚歎他的學力，敢將這書推獎於外之人，並爲先生的前途祝福。

日本大正十二年十二月在北京

今西龍

此序係日本京都帝國大學教授文學博士今西龍先生所撰，原文復由張鳳舉教授譯出。謹此誌謝。

梁序

昔讀亭林集書潘吳二子事之篇，竊歎力田赤溟兩先生，弱齡樹志，抗跡遷固，奮然以私家之力，負荷國史；雖橫
摶文網，業弗克竟，然其所草創，能使一代大師如顧寧人者，推挹詠歎，何其卓躋而閑遠也！清社之屋，忽十二年，官修
清史，汗青無日；卽成，亦決不足以饜天下之望。吾儕生今日，公私紀錄，未盡散佚，十口相傳，可徵者滋復不少。不以此
時網羅放失，整齊其志，傳日月逾邁，乃以守缺鈎沈盤錯之業，貽後人誰之咎也？亦旣數數發憤，思以自任，而學殖譾
淺，又多所驚，而志慮不轉，壹往革鮮就彌，用增怍。顧嘗端居私祝，謂後起俊彥中，如力田赤溟其人者，何遽絕於天壤？
蓋有之也，我未之見耳。吾友蔣百里手一編見眎，則蕭子一山之清代通史爲卷三，爲篇十六，已寫定者，僅上卷三分
之一，爲篇四，爲文三十餘萬言。余窮一日夜力讀卒業，作而歎曰：蕭子之於史，非直識力精越，乃其技術，亦罕見也！近
世史學，日益光大，若何而始謂之史？若何致力，而可以得良史？世不乏能言之者，雖其原史之言，各有流別，或且相非；
其所欲操之術，亦不一致；其孰爲最饜心而切理者，且勿論。然而實行其所信，以之泐定一史，使吾之理想，得有所麗，
以商榷於世者，何其寥寥也？豈非闡理則易爲言，責事則難爲力？夫史之爲物，兼天下之至蹟，與天下之至動，所取材
者，旣患其寡，復患其多；旣不容驕絲毫理想於事實以外，又非可平臚事實於紙上，如鈔胥云爾。於其至蹟者，勤而搜
之，勿使漏精而覈之，勿使舛無漏無舛矣；更求所以入吾範，勿使亂。於其至動者，觀其相生，觀其相消，觀其相盪，摩其

主，絜其從，摘其伏，究其極；凡此舉非冥索所能有功也。日日與此至蹟至動之事實作緣，心力常注於其中，而眼光常超於其外。嘻！非志毅而力勤，心果而才敏者，其孰能與於斯？蕭子之學，未見其止；但以所覩本書四篇論，其所述者，爲明清嬗代之樞機，爲歐亞接觸之端緒，爲蹟至棼而不易理，爲幾至微而不易析。讀茲書，何其乙乙而抽淵淵而入，若視菴摩羅於掌上，而囁諫果於回甘也！遵斯志也，豈惟清史？漁仲實齋所懷抱而未就之通史，吾將於蕭子焉有望也！

夫力田赤溟在今日，未知其視蕭子何如？世有亭林，其必能衡而鑒之。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一日，梁啓超序於京師北海之松坡圖書館。

敍例

一、鼎革至今，倏逾十年，清史之作，闐焉無人。史館雖開，而國運飄搖，幾等虛設；講述雖夥，而事實簡略，每病枯寂。余以研究所得，著爲斯編；薈刪之作，抑何敢濫附史乘？錄之，聊備學者之參考云爾。

一、吾國史家，首推子長，而史記一書，功在十表。鄭夾漈曰：『圖譜日亡，書籍日冗，足以困後學而隳良材者，其道由此。』萬季野曰：『史之有表，所以通紀傳之窮。表立而紀傳之文可省。讀史而不讀表，非深於史者。』今依其義，列清代大事表於篇首，三百年之世變，亦略備於此矣。（反對史表者，惟劉知幾一人。劉謂：『史之有表，煩費無用，得之不爲益，失之不爲損。』其言頗不爲近世史家所許。蓋表之難作，倍蓰於紀事；而置繁瑣於簡明條事物爲一貫，讀之之益，不可勝言，故計表之工拙，可以知史家之手腕。余於此書，特注意焉。）

一、清帝世系原擬附諸概論（即導言之第二部分，爲綜述有清一代之史變與其特點者。）之後，現全書未成，概論無能着筆。前見單不廣先生不言：『清代世系，宜列詳表，庶讀者於授受之際，封爵之原，有所稽考。』今從其義，列清帝愛新覺羅氏世系表於大事表後。

一、近代『唯物史觀』（Economic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之學說興起，謂經濟之趨勢，當求諸歷史；歷史之變遷，亦根據於經濟；二者有相互之關係，而歷史之因革，尤以經濟爲轉樞。此蓋社會主義（Socialism）之大旨，

而以目前的實際的生計問題，爲中心者也。吾人既不能不認生計爲歷史上最重要之問題，亦不能認文化政治純受經濟之支配。蓋普通史之內容的評價，爲文化、政治、生計三者：文化在社會上占最高地位，故能指導一切；政治握社會上最大權力，故能支配一切；而個人之生存，社會之維持，又端賴生計，其感受性最敏速最普遍者也。本書取普通史例，故三者亦均衡銳敍之。

一、今之治普通史者，多以文明史附麗於每期之後，是不啻以一史割割爲兩部，而爲政治史、文明史之混合物也。故讀者於前半治亂之現象，固明悉矣，而不知當時之文明若何；於後半，則徒知某人之學藝如何，某制之因革如何，而於其身世年代，固多茫然者；是非讀書之不能融會貫通，作者之例，有以致之也。今擬力矯此弊，統攝諸種現象於一小時期中而並述之，以政治爲綱領。蓋政治爲國家活動之表現，爲文明之一大樞紐也。

一、清代史料，備極繁贅，披沙揀金，掇撫甚難。本書取裁，自必力求詳確，凡訛謗失實，粉飾已甚者，當推求其真象之所在，而辨正之。書必可徵，未敢輕道也。

一、清代內閣檔案自撥歸國立北平大學整理後，余亦躬與斯役，披閱所及，取證滋多。此雖案牘之言，實難盡信，然較之官書，勝萬萬矣！

一、本書參考書籍，不下六七百種，名目繁多，不便列載。事取其真，力辨其妄，相因取義，非敢掠美也。

一、本書篇章例皆標明，惟章中各節，以大字書之；（如一二八九等）節內分目，概題小字。（如一二二十等）除諸目

自爲系統外，篇章節皆全體一貫，以清眉目。

一、本書第一篇，原述後金建國以前之史略，既以思想變遷，毅然刪去。蓋本書所述，爲清代社會之事變，而非愛新一朝之興亡。換言之，即所述爲清國史，亦即清代之中國史；而非清朝史，或清室史也。故本書又名曰中國近世史。一、第六篇之材料，係請趙振之先生（憑鐸）代爲搜集，即大體之組織，亦多出振之手筆，余惟就其稿而加以去取修正而已。爰誌其事，深表謝忱。

一、昔邵陽魏源著聖武記，付梓二載，頗覺舛疏，改訂重刊，慨然曰：『學問之境無窮，未審將來心目，又復奚似？災梨之悔，豈有旣哉？』旨哉斯言！今余此書，難免疏漏，雅材通學，幸教正之！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蕭一山識於北京。

導言

歷史者，「宇宙現象之敘述錄也。」○宇宙不滅，則現象無窮；現象無窮，則史實靡盡。遂古迄今，不知幾千萬年矣；亘宇呈相，亦不知若干天地也。以吾人一身之位置，與百年之壽命，較之宇宙，其微渺有不堪形容者，故就人類而言，史既已圓隅而不全；更以記述而言史，則尤缺略以難備。雖然，人智之淪察，及其近結繩而紀，未足示遠；洪荒草昧之世，人跡未達之鄉，雖有史實，而難言史。列子楊朱曰：『太古之事滅矣，孰誌之哉？』楚辭天問曰：『遂古之初，誰傳道之？上下未形，何由考之？』蘇東坡詩曰：『洪荒無傳記，想像在犧媯。』亦可見史實之難稽矣。要之，史形之立，將必自有紀述始矣。

夫史實既準乎現象，而歷史復昉於紀述，則天地之變遷，事物之源委，政教大綱，里巷瑣談，無論巨細，有紀述而昭示者，皆可爲史；故官書傳記，碑史，口碑，皆史也。至其虛飾增華，妄意捏造，託辭諷諭，或不足傳信來葉者，辨而正之，

亦史家之職志耳。吾國自書契以來，至於今日，歷史之著述，自官定史鑑，下及私家志乘，汗牛充棟，畢世不能舉其業。然紀傳之屬，詳於狀個人，而疏於談羣治；編年之作，便於檢日月，而難於尋終始。其間雖紀事本末一體，略有合於新史學之義，然其體創始於袁樞，特以便讀通鑑者之尋覽。即後之繼此而作者，亦不能有深識別裁，以斟酌乎其中。故皆史實散漫，略無系統，可以爲史料，不足以爲史學。史學者，『鈎稽史實之真象，爲有統系有組織之研究，以闡明其事變演進之跡，並推求其因果相互之關係者也。』嗚呼！外人恆言『中國無史』，豈真無史哉？無史學而已矣。乙庫之書，浩如煙海，類多鋪敍事實，因襲成例。讀之者不惟徒耗腦力，且足使思想智慧，錯綜無緒。中國學術之不進步，史學不良，未始非一要端也。而今文化革新，國運衰替，士子多矚目瘁心於世變之哲理，與夫實用之科學；於史學之綦要，乃鮮有注意及之者。不知增進文明，濬疏人智，史學之在今日，較他學科爲尤要焉。

史學之意義，既述如上矣。歷史斷（斷代）分（分期）之當否，亦爲吾人所當研究之問題也。斷代爲史，始於班固，鄭樵《通志》，曾力詆之，謂其昧於相因之義。夫歷史事變，具有因果，首尾相承，累代一貫，吾人既不能於其間有所梗斷，則歷史亦不當於彼此有所分割。且社會演進之象，又屬『有漸無頓』，而人類舊習之保存，亦爲人性自然之傾向，其結果即成歷史上所謂『歷史之繼續』。Unity or Continuity of History 蓋以人類習慣無驟變之跡，亦無驟變之理；此語殆成史學上最重要之原理。故以歷史連續之事實，劃而爲二者，其不當也明矣。雖然，歷史上每因一事變起，足使當代大勢，面目一新者，史家爲便編述計，特據此而區分時代焉。顧時代之區分，乃出於史家之見解，常

因其觀察不同，而有互異之離合。惟其所取之標準，則不外乎（一）種族盛衰，（二）文化變遷，（三）政治因革，（四）經濟趨勢而已。今姑以第一種爲標準，而區分中國史爲五期：

一、上古期 漢族成育時代。自太古至秦一統之間是也。

二、中古期 漢族全盛時代。自秦一統至唐之亡，凡千一百三十七年間是也。

三、近古期 蒙古族盛勢時代。自五代至於有明，凡七百三十七年間是也。

四、近世期 滿族主政時代，亦即西力東漸時代。自清初至於滅亡，約二百七十年間是也。

五、現代期 五族團結時代，亦即東西融洽時代。自民國告成以後是也。②

學者欲知社會變遷之大勢，與中國今日事變之由來乎？則研究近世史爲尤要焉。昔龍門作史，羅及漢武；千古史識，首推子長。陳櫟著論（櫟元人，著歷朝通略。據四庫全書簡明目錄。而胡適之謂非櫟作，曾示我以陳文定集，不詳孰是），獨多兩宋；詳近略遠，爲史正職。（荀子非相篇曰：「傳者久則論略，近則論詳，略則舉大，詳則舉小。」是以劉氏史通有煩省之篇，可見史之不均，爲辨久矣。）邇來東西史家，常有倒敍之法，即由近世次第上溯，以至太古；雖史篇之變體，然其用意，欲使學者先今而後古，以養成其應變致用之識。今大學列科，亦以近世爲講述之始事，謂時代不遠，關係較密，見聞較近，輸餉易爲功也。語曰：「知古而不知今，謂之陸沉。」近世事變，不其要歟！我國自革新以來，未嘗一日得承平，推源追本，誰厲之階？瀛寰大通，視線羣集於華夏禹域奧土，何由宰割？此不得不求之近世。

史矣。清自創業，以迄於今，歷時約三百年，史事雖要，無書可憑；非官牘鋪張之言，則口碑疑似之說，藉資考鏡，寧爲信史？且史學既興，當注意於社會現象之眞諦，以明變遷之由；東西文化之融洽，以促交流之會。徵上諸端，此清史之所爲作也。

一、歷史之定義，學者主張不一；惟綜其所取之對象，則大概不外二端：（一）人類，（二）進化現象。此二對象，前者取義太狹，後者又參以主觀之見，故以爲史之界說，殊難得當。（拙著中學之研究（載十二年八月學匯），論之頗詳，可參閱。）余於歷史之定義，以爲有三要件：曰宇宙，曰現象，曰敘述。「上下四方」之謂宇，「往古來今」之謂宙，事物變動之跡，謂之現象；而能表示現象以傳達於他人，且有存在之性質者，則爲敘述。合三者以爲史，則有類於通常之所謂史料也。至於有系統之史，名曰史學；其意義於本文中述之。

二、就第一種標準而分期，其方法已嫌腐舊。但清代史蹟，往往帶有種族之色彩，故依此區分，似仍適當。（關於中國歷史分期之方法，拙著中國通史講義大綱，已詳論之，可參考。）

清代大事表

(一) 本表以舊有之紀年爲綱領，上列帝王及在位年月，下係干支與中西曆紀元。至同時有兩號並稱者，亦俱書之，以便稽核；兼示無正朔之謬見。

(二) 紀事所載，要皆當時政變、大局攸關者，名人生卒，諸家著作，雖極重要，當立專表，故不細述也。

(三) 每年紀事，類如散珠，然上下尋覓，亦可得一系統。今特就重大之處，標以圈誌，如示線索也。穿貫之功，在乎讀者。

(一)

		帝		王		紀	年	千	支	紀	民	國	西	曆	紀				
						嘉靖	三八	己	未	前	五	二	1560	清太祖努兒哈赤生	當時滿洲部落大別爲四	(一)建州部			
明	世宗	朱厚熜	在位四十五年	萬曆	三	癸	未	三	二	九	前	五	二	1560	清太祖努兒哈赤生	當時滿洲部落大別爲四	(一)建州部		
神宗	翊	鈞	在位四十八年	甲	二	癸	未	三	二	九	長白山部	(三)窩集部	(四)扈倫部						
一	六	戊	子	乙	三	甲	申	三	二	八	努兒哈亦以父祖讐	起兵攻尼堪	外蘭克圖倫城						
一	一	丙	午	丙	一	乙	酉	三	二	七	努兒哈亦攻克翁鄂洛城	傷首幾死							
一	一	丁	未	丁	一	丙	戌	三	二	六	努兒哈亦以四人敗五城聯軍於渾河								
一	一	戊	戌	戊	一	丁	酉	一	五	八	努兒哈亦克蘇克素護哲陳諸部進攻尼堪	於鄂勒琿至明邊							
一	一	己	亥	己	一	丙	午	一	五	八	殺之	明開撫順清河寬甸鑿陽通互市							
一	一	庚	子	庚	一	乙	未	一	五	八	努兒哈亦克完顏等部統一建州								
一	一	辛	丑	辛	一	甲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寅	壬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卯	癸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辰	甲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巳	乙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午	丙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未	丁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申	戊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酉	己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戌	庚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亥	辛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子	壬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丑	癸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寅	甲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卯	乙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辰	丙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巳	丁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午	戊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未	己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申	庚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酉	辛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戌	壬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亥	癸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子	甲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丑	乙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寅	丙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卯	丁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辰	戊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巳	己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午	庚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未	辛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申	壬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酉	癸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戌	甲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亥	乙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子	丙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丑	丁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寅	戊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卯	己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辰	庚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巳	辛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午	壬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未	癸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申	甲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酉	乙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戌	丙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亥	丁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子	戊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丑	己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寅	庚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卯	辛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辰	壬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巳	癸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午	甲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未	乙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申	丙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酉	丁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戌	戊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亥	己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子	庚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丑	辛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寅	壬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卯	癸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辰	甲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巳	乙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午	丙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未	丁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申	戊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酉	己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戌	庚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亥	辛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子	壬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丑	癸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寅	甲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卯	乙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辰	丙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巳	丁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午	戊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未	己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申	庚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酉	辛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戌	壬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亥	癸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子	甲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丑	乙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寅	丙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卯	丁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辰	戊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巳	己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午	庚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未	辛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申	壬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酉	癸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戌	甲	一	癸	丑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亥	乙	一	壬	寅	一	五	八									
一	一	丙	子	丙	一	癸	卯	一	五	八									
一	一	丁	丑	丁	一	壬	辰	一	五	八									
一	一	戊	寅	戊	一	癸	巳	一	五	八									
一	一	己	卯	己	一	壬	午	一	五	八									
一	一	庚	辰	庚	一	癸	未	一	五	八									
一	一	辛	巳	辛	一	壬	申	一	五	八									
一	一	壬	午	壬	一	癸	酉	一	五	八									
一	一	癸	未	癸	一	壬	戌	一	五	八									
一	一	甲	申	甲	一	癸	亥	一	五	八									
一	一	乙	酉	乙	一	壬	子	一	五	八									

明 由校在位七年		明 常落在位月餘		清 努兒哈赤在位十一年		太祖														
天命	天啓	泰昌	萬曆	天萬曆	天萬曆	四	三	四	一	癸	王	四	一	癸	王	三	一	七	己	
二七	元六	元五	八	四七	三六	四四	丙	乙	丑	未	子	三〇〇	三〇五	丁	未	三一九	二七	癸	巳	
壬	辛	庚		己	戊	午	辰	卯	丑	子	三〇〇	三〇五	三〇五	丁	未	三一三	二九	辛	丑	
戊	酉	申		未	午	二九四	二九六	二九七	二九九	烏拉國亡	時扈倫四部葉赫尙存乞授於明	努兒哈赤立八旗軍制	努兒哈赤即汗位於赫圖阿拉建元天命國號金	努兒哈赤敗扈倫長白山蒙古等九部聯軍 滅長白山部	努兒哈赤收鴨淡江部 葉赫恃強欲攻之	一七	己	丑	三二三	
二九〇	二九一	二九二		二九三	二九四	二九六	二九六	二九七	二九九	烏拉國亡	時扈倫四部葉赫尙存乞授於明	努兒哈赤立八旗軍制	努兒哈赤即汗位於赫圖阿拉建元天命國號金	努兒哈赤敗扈倫長白山蒙古等九部聯軍 滅長白山部	努兒哈赤收鴨淡江部 葉赫恃強欲攻之	一七	己	丑	三二三	
1622	1621	1620		1619	1618	1616	1615	1613	1612	1607	1599	1593	1589	1589	1589	1589	1589	1589	1589	
大學士孫承宗自請經略遼寧遂使袁崇煥率兵走入關皆論死明	金兵取西平堡廣寧降王化貞與熊廷弼走入關皆論死明	賜太監魏忠賢世廢封乳母客魏之禍自此	始下瀋陽攻遼陽袁應泰張銓死之金遷都遼陽	明以王化貞爲廣寧巡撫起熊廷弼經略遼東廷弼建三方布	楊镐以四路之師攻金大敗開原鐵嶺爲所拔	扈倫四部盡歸於金明以熊廷弼經略遼東	滅葉赫于是	滅葉赫于是	滅葉赫于是	瓦爾哈部斐優城長來歸命舒爾哈齊往收歸敗烏拉邀擊之	哈達遂亡	兵滅輝發	努兒哈赤敗扈倫長白山蒙古等九部聯軍 滅長白山部	努兒哈赤收鴨淡江部 葉赫恃強欲攻之	努兒哈赤敗扈倫長白山蒙古等九部聯軍 滅長白山部	努兒哈赤收鴨淡江部 葉赫恃強欲攻之				